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CZL Industrial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創智領(鄭州)工業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564)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中創智領(鄭州)工業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創智領(鄭州)工業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焦承堯

中國，鄭州，2026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焦承堯先生、賈浩先生、孟賀超先生及李開順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崔凱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季豐先生、方遠先生及姚艷秋女士。

关于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的专项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B10136 号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创智领公司”）2025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6]第 ZB10138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中创智领公司管理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编制了后附的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准确、完整是中创智领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将汇总表所载信息与我们审计中创智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已审计财务报表中披露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没有发现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为了更好地理解中创智领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中创智领公司为披露 2025 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璟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但杰



中国·上海

2026 年 3 月 30 日



附表

关于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5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郑州煤机格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	9,000.00		10,000.00	9,000.00	委托贷款	非经营性往来
	郑州煤机格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应收利息			339.76	339.76		利息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10,000.00	9,000.00	339.76	10,339.76	9,000.00	/	/

本汇总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获董事会批准。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603110018



扫描此二维码  
可获得更多  
经营信息, 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出资额 人民币156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审计报告;  
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  
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  
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3月11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姓名: 李...  
Sex: ...  
出生日期: 1972.12.19  
Date of birth: ...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  
身份证号码: 110108731219074  
Identity card No.:



验证二维码: 1100015310058

2009年11月1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s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8月7日  
2009年8月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  
Lixin CPA Firm Beijing Branch  
2009年8月7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s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11月1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Lixin CPA Firm  
2009年11月1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Lixin CPA Firm Co., Ltd.  
2010年4月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 CPA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2010年4月1日

同意调出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继续教育期满后，应持本证书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2010年4月1日

NOTES

-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但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08-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04281985082747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inspection.



证书编号: 310000061553  
No. of Certificate

姓名: 但杰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证书编号: 310000061553

发证日期: 2018年 02月 23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